

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董事长冻结股份取得解除冻结裁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、董事长邵根伙先生《关于冻结股份取得解除冻结裁定的告知函》，获悉邵根伙先生持有的公司冻结股份已经法院裁定解除冻结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解除冻结基本情况

1、解除冻结的基本情况

经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《民事裁定书》（（2018）桂民初40号之二）裁定，解除对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长邵根伙先生名下公司首发后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共计48,157,348股股票的冻结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涉及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收到法院解除裁定日	冻结申请人/拍卖人等	原因
邵根伙	是	48,157,348	3.20%	1.15%	2018-09-27	2020-5-9	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股票质押式回购纠纷
合计	——	48,157,348	3.20%	1.15%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

2、解除冻结的原因

冻结申请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与邵根伙先生达成和解，并于2020年4月23日向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交《解除财产保全申请书》，申请对包括前述冻结股票在内的所有相关资产解除冻结。

二、股份累计冻结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除前述已冻结股份尚待依据法院裁定办理解除冻结手续外，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长邵根伙先生所持公司的股份不存在其他冻结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- 2、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《民事裁定书》（（2018）桂民初40号之二）。

3、关于冻结股份取得解除冻结裁定的告知函。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20年5月12日